

灣仔區議會

灣仔民政事務處

香港軒尼詩道一三〇號

修頓中心二十一樓

電話：二八三五 一九八四

圖文傳真：二八三四 九六六七



WAN CHAI DISTRICT COUNCIL

Wan Chai District Office

21st floor, Southorn Centre

130 Hennessy Road, Hong Kong

Tel. No. 2835 1984

Fax No. 2834 9667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資料文件

灣仔區議會  
文件第39/2012號

第四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一及第二次會議進度報告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於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七日及二月二十八日，分別舉行第一及第二次會議，討論事項如下：

**(I) 第一次會議討論事項**

1. **選舉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正副主席**

委員會於會議上通過，由黃宏泰議員出任主席，吳錦津議員出任副主席。

**(II) 第二次會議討論事項**

2. **繼續提供社區場地作調解用途**

經討論後，委員會原則上同意在灣仔區延長社區調解試驗計劃6個月(即由2012年3月1日至8月31日)，繼續提供禮頓山社區會堂以進行調解服務，但希望律政司在未來半年可積極向政府尋求一個永久性的場地以進行調解服務。

3. **續議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建議工程項目**

**大坑街景美化計劃**

灣仔民政事務處已就上述工程計劃的可行性進行研究，並向委員會報告初步結果如下：

**(a) 重鋪路面**

由於路政署稍後會安排重鋪浣紗街的行人路路面，並支付所需費用。因此，委員會無須動用地區小型工程計劃的撥款開展此項工程；

**(b) 美化現有街燈**

路政署原則上不反對灣仔民政事務處更換浣紗街的街燈；

**(c) 美化現有欄杆**

路政署原則上不反對灣仔民政事務處更換浣紗街行人路旁的欄杆/防撞欄；

**(d) 於路旁適當位置種植樹木或放置花盆**

路政署初步表示，在路旁位置加種樹木或放置花盆或會阻礙行人流量，故需要再作進一步實地研究才可決定上述建議是否可行。

經初步估算後，(b)及(c)合共兩項美化工程項目的費用約為240萬元，其中包括更換15支街燈及三組欄杆/防撞欄的工程開支(約180萬)、顧問費用(約40萬)及地盤監管費用(約20萬)等。經討論後，委員會批准有關撥款，並正式委任民政事務總署的定期合約顧問公司為工程代理人，以便儘快開展工作，就有關工程項目進行詳細的可行性研究，並定期向委員會匯報進展。

**4. 地區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委員會備悉地區工程項目的進度報告，重點項目如下：

**(I) 在金督馳馬徑安裝避雨亭及長椅**

灣仔民政處代表向委員會匯報工程的最新進展，表示在位置H興建避雨亭(連座椅)的工程的招標程序已接近完成，灣仔民政事務處將於2012年3月初與中標的承建商簽約，工程將隨後開始進行，預計可於2012年6月完工。

至於在位置F興建避雨亭的工程，由於早前海事處就工程的選址提出意見，灣仔民政事務處在過去數月一直為此與該處進行磋商。海事處在會前一星期終正式表示同意有關工程在上址進行，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已隨即展開工程的相關工作。

**(II) 在大坑皇仁書院旁的明渠覆蓋面上設置展板**

灣仔民政處代表向委員會匯報工程的最新進展，表示在過去數月曾與香港文化博物館及華人廟宇委員會等機構接觸，索取有關大坑歷史的相關資料及相片，並初步整理了有關「大坑舞火龍」及「大坑蓮花宮」等資料，擬定了展板內容的初稿。灣仔民政處計劃稍後與當區議員約見相關地區組織，徵詢他們就展板內容初稿的意見，然後進行展板內容的排版工作，完成後提交委員會考慮。

5. **2011/12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使用情況**

委員會已承擔約14,510,501元的工程預算，當中並未包括本次會議審批的撥款。

6. **2011/12年度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委員會備悉截至本次會議前，本財政年度經已批出38,800元撥款，未定用途款額為5,000元。

7.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委員會於是次會議批准撥出4,550,000元，支持3份撥款申請，以推行3項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包括：(1) 大坑街景美化計劃；(2)灣仔區康樂及體育設施改善工程計劃（第一期），即包括摩理臣山游泳池濾水機房熱能交換器改善工程；及(3)寶雲道標距柱改善工程(工程造價待定)。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二年三月